

安全评价项目网上公开表

项目名称	肇庆端州中油星湖化工有限公司安全现状评价	报告提交时间	2024年3月14日
现场勘察人员	赵飞云、熊昆	现场勘察时间	2024年1月19日
现场勘察主要任务	收集评价过程中所需要的各类资料，并以文字、影像等方式进行记录周边环境、总平布置、设备设施等方面存在的问题		
项目组长	赵飞云	项目组成员	肖云玲、熊昆、林文海、罗欣然
报告编制人	赵飞云、熊昆	报告审核人	劳业来
技术负责人	罗伟雄	过程控制负责人	李福春

项目简介

(1) 项目情况

端州区星湖大道加油站是由广州海高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于2012年3月在肇庆市端州区星湖大道东侧建设的加油站，为方便管理，广州海高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在端州区星湖大道加油站所在地设立肇庆端州中油星湖化工有限公司，肇庆端州中油星湖化工有限公司是端州区星湖大道加油站的经营主体，端州区星湖大道加油站建成后，广州海高投资咨询有限公司、肇庆端州中油星湖化工有限公司和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广东销售分公司共同签订租赁合同，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广东销售分公司对其实施租赁经营至今，为方便对加油站经营管理，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广东销售分公司2012年4月注册了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广东肇庆端州星湖加油站。

肇庆端州中油星湖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该加油站”或“该公司”]成立于2012年02月15日，位于肇庆市122区星湖大道东侧之一星湖大道加油站站房内，经肇庆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端州分局登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2025900906156，法定代表人：童列宏，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主要从事汽油、柴油等零售经营业务，持有成品油零售经营批准证书（油零售证书第44H60437号），有效期至2027年3月24日。

该加油站持有《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粤肇端危化经字〔2021〕000010号），许可范围：汽油（1630）、柴油（1674）[闭杯闪点 $\leq 60^{\circ}\text{C}$]***（备注：二级加油站，其中汽油罐30m³×3个，柴油罐30m³×1个）***，有效期至2024年4月12日。现《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即将到期，根据《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55号，根据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79号修正）的规定，须办理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延期换证。

(2) 项目评价结论

肇庆端州中油星湖化工有限公司符合《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55号，根据2015年5月27日国家安监总局令第79号修正）、《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2021）等法律法规和标准规范的要求，具备换领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的条件。

现场勘察影像：

